目录

1、**部门职责、机构设置等基本情况**

2、**部门预算总体情况及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3、**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说明**

4、**“三公”经费情况及增减变化说明**

5、**绩效目标**

6、**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7、**国有资产预算情况**

8、**名词解释**

9、**其他情况说明**

消防大队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职责、机构设置等基本情况**

我高新区消防大队为营级、行政单位，经费形式为财政拨款，隶属于武警唐山市消防支队，为驻派高新区的县级正营级消防大队。我大队现共有现役干部6名，文员16名，日常仅有工作分工，无下属单位或下设处室。

主要职责：

1、根据支队的防火、灭火工作指示、计划和要求，制定落实的具体措施，并贯彻执行。
　　2、落实防火和执勤备战工作的措施；完成防火和灭火抢险工作，特别是重特大火灾或恶性事故战斗行动。
　　3、组织落实训练计划，保证训练任务的完成。
　　4、贯彻执行中国共产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国家的宪法、法律，军队的法规、规章和上级的决议、命令、指示。贯彻执行条令条例和规章制度，严格行政管理，遵纪守法，严守秘密，预防事故和案件。
　　5、做好全大队的军事实力统计、兵员和装备管理工作。
　　6、不断提高全大队官兵的政治素质和业务能力。
　　7、掌握部队和驻地的政治和治安情况，领导大队全体官兵做好安全工作；教育官兵提高认识，增强法纪观念和保密观念，同违法犯罪行为作斗争，同各种不良倾向作斗争，抵制腐朽思想的侵蚀，预防犯罪和警民纠纷事件的发生。
　　8、组织官兵学习科学文化知识和实用技术，做好培养军地两用人才的工作。
　　9、组织开展群众性的争创先进和学习英雄模范的活动，培养、宣扬先进典型，做好奖惩工作。

**二、部门预算总体情况及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高新区消防大队2018年预算收入（一般预算拨款）129.26万元。

预算支出129.26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87.26万元，项目经费支出42万元。

与2017年相比增加33.04%，原因：人员经费增加。

**三、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说明**

我部门属于派出机构，在高新区无机关运行经费。

**四、“三公”经费情况及增减变化说明**

2018年我部门“三公”经费预算安排21万元，较上年预算增加21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一）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共计安排21万元，较上年增加21万元。

1.公务用车购置安排12万元，较上年增加12万元，原因：我单位拥有行政用车1辆（桑塔纳），消防宣传车一辆（福特江铃全顺），其中行政用车（桑塔纳）即将报废，因此需购置公务车，以保证我单位工作所需。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经费安排9万元，较上年预算增加9万元。原因: 主要用于执行公务、以及开展各项检查、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支出。

（二）公务接待费。安排0万元，与上年持平。

（三）因公出国（境）费安排0万元，与上年持平。

（四）会议费安排0万元，与上年持平。

（五）培训费安排0万元，与上年持平。

**五、绩效目标**

落实防火和执勤备战工作的措施；完成防火和灭火抢险工作，特别是重特大火灾或恶性事故战斗行动。贯彻执行中国共产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国家的宪法、法律，军队的法规、规章和上级的决议、命令、指示。贯彻执行条令条例和规章制度，严格行政管理，遵纪守法，严守秘密，预防事故和案件。做好全大队的军事实力统计、兵员和装备管理工作。不断提高全大队官兵的政治素质和业务能力。

部门职责-工作活动绩效目标

| 134消防大队 | 单位：万元 |
| --- | --- |
| **职责活动** | **年度预算数** | **内容描述** | **绩效目标** | **绩效指标** | **评价标准** |
| **优** | **良** | **中** | **差** |
| **消防监督管理** | 30 | 负责社会面的消防监督管理工作，督促社会单位落实消防安全主体责任，整改火灾隐患，落实消防安全措施，防止火灾的发生，减少火灾的损失。 | 消防监督管理，督促社会单位落实消防主体责任，防止火灾发生。 |  |  |  |  |  |
| **负责社会面的消防监督管理工作，督促社会单位落实消防安全主体责任，整改火灾隐患，落实消防安全措施，防止火灾的发生，减少火灾的损失。** |  | 负责社会面的消防监督管理工作，督促社会单位落实消防安全主体责任，整改火灾隐患，落实消防安全措施，防止火灾的发生，减少火灾的损失。 |  | 全区消防监督工作实际完成情况与年初目标的比例情况 | 100% | ≥95% | ≥90% | ＜90% |
| **消防手续申报受理** |  | 负责建筑工程消防设计审核、验收及备案抽查工作及公众聚集场所投入使用、营业前的消防安全检查工作。 | 完善消防手续申报受理工作 |  |  |  |  |  |
| **负责建筑工程消防设计审核、验收及备案抽查工作及公众聚集场所投入使用、营业前的消防安全检查工作。** |  | 负责建筑工程消防设计审核、验收及备案抽查工作及公众聚集场所投入使用、营业前的消防安全检查工作。 |  | 各项消防手续受理工作任务完成情况 | 100% | ≥95% | ≥90% | ＜90% |
| **灭火及抢险救援** |  | 除参加火灾扑救工作外，按照国家规定承担重大灾害事故和其他以抢救人员生命为主的应急救援工作，保卫国家经济建设，保护公共财产和人民生命财产的安全。 |  |  |  |  |  |  |
| **除参加火灾扑救工作外，按照国家规定承担重大灾害事故和其他以抢救人员生命为主的应急救援工作，保卫国家经济建设，保护公共财产和人民生命财产的安全。** |  | 除参加火灾扑救工作外，按照国家规定承担重大灾害事故和其他以抢救人员生命为主的应急救援工作，保卫国家经济建设，保护公共财产和人民生命财产的安全。 |  | 大队不辖中队，不涉及 |  |  |  |  |
| **火灾原因调查** |  | 认真落实《火灾事故调查规定》，负责调查火灾原因，统计火灾损失。 | 对火灾原因进行调查，对火灾损失进行统计 |  |  |  |  |  |
| **认真落实《火灾事故调查规定》，负责调查火灾原因，统计火灾损失。** |  | 认真落实《火灾事故调查规定》，负责调查火灾原因，统计火灾损失。 |  | 对全年发生火灾的统计调查率 | 100% | ≥95% | ≥90% | ＜90% |
| **指导消防工作** |  | 对辖区内公安派出所，专职、义务消防队的消防工作进行指导。 | 指导各部门消防工作 |  |  |  |  |  |
| **对辖区内公安派出所，专职、义务消防队的消防工作进行指导。** |  | 对辖区内公安派出所，专职、义务消防队的消防工作进行指导。 |  | 对辖区内四个派出所的指导数 | 4 | 3 | 2 | ＜2 |
| **消防宣传** |  | 组织开展消防宣传，进行消防安全知识宣传教育。 | 广泛宣传消防安全知识 |  |  |  |  |  |
| **组织开展消防宣传，进行消防安全知识宣传教育。** |  | 组织开展消防宣传，进行消防安全知识宣传教育。 |  | 辖区消防宣传教育覆盖率 | 100% | ≥95% | ≥90% | ＜90% |

**六、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18年我部门有2个项目列入政府采购预算，总金额为12.15万元，具体情况详见下表：

部门政府采购预算

| 134消防大队 | 单位：万元 |
| --- | --- |
| **政府采购项目来源** | **采购物品名称** | **政府采购目录序号** | **数量 单位** | **数量** | **单价** | **政府采购金额** |
| **项目名称** | **预算资金** | **总计** | **当年部门预算安排资金** | **其他渠道资金** |
| **合计** |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 **基金预算拨款** | **财政专户核拨** | **其他来源收入** |
| **合　计** |  |  |  |  |  |  | **12.15** | **12.15** | **12.15** |  |  |  |  |
| **消防大队小计** |  |  |  |  |  |  | **12.15** | **12.15** | **12.15** |  |  |  |  |
| 购置消防车 | 12 | 业务用车购置 |  | 辆 | 1 | 12 | 12 | 12 | 12 |  |  |  |  |
| 打印机 | 0.15 | 打印设备 | A02010601 | 台 | 1 | 0.15 | 0.15 | 0.15 | 0.15 |  |  |  |  |

**七、国有资产预算情况**

我部门为派出机构，在高新区无国有资产信息。

我部门2018年无拟购置情况

**八、名词解释**

1．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2．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3．机关运行费：是指为保证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办公取暖费、物业服务费、公务车运行维护费等。

**九、其他情况说明**

2018年部门预算无政府型基金预算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因此相关表格数据为零。